

淋病

(Gonorrhea)

一、臨床條件

具有下列任一個條件：

(一) 泌尿生殖道感染：

1. 臨床表現包括：尿道炎、睪丸炎、子宮頸炎、子宮內膜炎、輸卵管炎、骨盤腔腹膜炎、外陰陰道炎等。
2. 感染後有些病患會自行痊癒，偶爾有少數成為無明顯症狀之帶菌狀態，尤其是女性感染症狀常不明顯。

(二) 泌尿生殖系統外感染：

1. 臨床表現包括：直腸感染、喉嚨疼痛、結膜炎、新生兒淋菌性結膜炎、菌血症導致瀰漫性感染 (disseminated gonococcal infection, DGI)，如：淋病性關節炎、皮疹、心內膜炎、腦膜炎。
2. 直腸及咽喉部位的感染通常無明顯症狀。

二、檢驗條件

具有下列任一個條件：

- (一) 臨床檢體染色鏡檢淋病雙球菌陽性。
- (二) 臨床檢體分離並鑑定出淋病雙球菌 (*Neisseria gonorrhoeae*)。
- (三) 臨床檢體分子生物學檢測陽性。

三、流行病學條件

NA

四、通報定義

具有下列任一個條件

- (一) 符合臨床條件及檢驗條件。
- (二) 僅符合檢驗條件。

五、疾病分類

(一) 可能病例：NA

(二) 極可能病例：NA

(三) 確定病例：符合檢驗條件。

六、檢體採檢送驗事項

請參閱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「傳染病檢體採檢手冊」（可至疾管署全球資訊網(cdc.gov.tw)首頁/檢驗項下查閱）。

傳染病名稱	採檢項目	採檢目的	採檢時間	採檢量及規定	送驗方式	應保存種類(應保存時間)	注意事項
淋病	尿道分泌物、子宮頸分泌物、陰道分泌物、咽喉分泌物、結膜分泌物、直腸分泌物	病原體檢測	立即採檢	以無菌細菌拭子之棉棒採集尿道、子宮頸、陰道、咽喉、直腸、結膜分泌物，插入含Cary-Blair或Amies保存輸送培養基，或接種於Thayer Martine或巧克力培養基。	22-35°C (B類感染性物質P650包裝)	菌株(30日)	1. 見 2.8.6 備註說明，淋病尿道/子宮頸分泌物檢體採檢請參考第 3.12 節。 2. 見 2.8.2 備註說明，尿液檢體請參考第 3.4 節。 3. 咽喉分泌物檢體採檢請參考第 3.7 節 4. 直腸分泌物檢體採檢請參考第 3.5 節 5. 關節液採檢請參考第 3.10 節。 6. 結膜分泌物採檢請參考第 3.17 節。 7. 淋病雙球菌於低溫時容易死亡，故採檢後請立即送檢，無法立即送檢須將檢體放於室溫並於 24 小時內送檢。
	尿道分泌物、子宮頸分泌物、陰道分泌物、咽喉分泌物、直腸分泌物			以 PCR 專用拭子採集尿道、子宮頸、陰道、咽喉、直腸分泌物，插入樣品緩衝管或保存輸送培養基。	2-8°C (B類感染性物質P650包裝)		
	尿液			以無菌容器收集 10 mL 尿液。	2-8 °C，若執行淋病雙球菌培養則為 22-35°C (B類感染性物質P650包裝)		
	關節液			以無菌容器收集至少 1 mL 體液。	22-35°C (B類感染性物質P650包裝)		
	菌株	菌株鑑定	已分離菌株時	接種於巧克力培養基，以封口膜 (paraffin) 密封，並加夾鏈袋運送。	22-35°C (B類感染性物質P650包裝)		